**连云港高级中学暑期食堂改造工程设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LYGGJZX20250427001**

**招　 标 人： 连云港高级中学 （盖单位公章）**

**二0二五年四月**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连云港高级中学暑期食堂改造工程设计招标公告**

###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建设单位：连云港高级中学

 2：项目名称：连云港高级中学暑期食堂改造工程设计

2.1项目地址：连云港高级中学院内。

2.2项目概况：连云港高级中学食堂于2011年建设完成，为满足师生就餐需求对食堂改造进行设计。

2.3最高限价:3.5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4招标范围：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完成本工程的方案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初步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施工图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施工至竣工验收结算的后续服务、设计等全部工作。

2.5设计服务期限：7日历天。

2.6质量要求：合格。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国家现行规范规定进行设计，各阶段设计成果须通过招标人及审查机构审查并审查合格，并提供后续相关技术服务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结束。

### 2.投标人资格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3.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投标人必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5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6投标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社保缴纳凭证（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社保缴纳时间为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

3.7企业业绩：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须承担过类似公用建筑设计业绩。

注：设计合同必须能清晰的表明类似业绩的投标人名称、工程内容、时间等需要明示的内容。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不能明示，则需提供建设单位书面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上需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工程招标不需报名，开标时直接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4月 27 日起在《连云港高级中学官网》下载招标文件、答疑、补遗、限价等开标前的有关资料

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

###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连云港高级中学官网发布。

### 6.联系方式

招标人：连云港高级中学

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18号

联系人： 左老师 电话： 051881882882

2025年 4 月 27 日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招标人 | 名称：连云港高级中学地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18号联系人：左老师电话：051881882882 |
| 2 | 项目名称 | 连云港高级中学暑期食堂改造工程设计招标 |
| 3 | 建设地点 | 连云港高级中学院内 |
| 4 | 建设规模 | 该项目总改造面积约 858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140 万元。设计合同估计约 3.5 万元。 |
| 5 | 最高限价 | 3.5万元（人民币） |
| 6 |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 | 财政资金、100%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招标范围 | 完成本工程的方案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初步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确保通过相关部门审批而进行的修改、施工至竣工验收结算的后续服务、设计等全部工作。 |
| 9 | 设计服务期限 | 7日历天 |
| 10 | 设计质量要求 | 合格。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国家现行规范规定进行设计，各阶段设计成果须通过招标人及审查机构审查并审查合格，并提供后续相关技术服务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结束。交付的成果必须符合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承包人交付的成果必须签署齐全，图文清楚，图面清晰，完整齐全。必须满足《城市普通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号文相关规定，设计的标准及档次控制在概算范围内。 |
| 11 | 投标人的资质条件 | 本工程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资质条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筑师证。投标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社保缴纳凭证（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社保缴纳时间为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社保材料加盖公章。****4.企业业绩要求**企业业绩：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须承担过类似公用建筑设计业绩。**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设计合同必须能清晰的表明类似业绩的投标人名称、工程内容、时间等需要明示的内容。若提供的设计合同不能明示，则需提供建设单位书面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上需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3 | 踏勘现场 |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 14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5 | 分包 | 不允许 |
| 16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 5 月 8 日 9 时分（北京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 5 月 8 日 8 时 30 分～ 9 时 00 分 |
| 17 | 投标有效期 | 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日起算） |
| 18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9 | 资格审查资料 | 本须知规定提供的资料均需提供原件查验。 |
| 20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21 | 投标文件组成及份数 | 投标函报价部分：一式两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 22 | 投标文件的密封，封套上写明 | 应在“投标文件”大袋封套上写明如下内容：招标人的地址：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 23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连云港高级中学会议室 |
| 24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所有投标文件均为存档资料，概不退还。且本设计方案成果属招标人所有，招标人有权采用各方案中的部分成果用于本项目，实行优势互补，并由本次投标的中标人负责修改完善。 |
| 25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连云港高级中学6楼会议室1 |
| 26 | 开标程序 |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1. 宣布开标纪律；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3.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开启资格审查资料袋、投标文件大袋及投标函部分袋、商务部分袋，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4.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5. 开标结束。 |
| 27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1．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评标专家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28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经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29 | 设计费的支付办法 |  |
| 30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 31 | 技术成果补偿 | 招标人不给予投标人经济补偿。 |
| 32 | 特别说明 | 投标申请人应对提交的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中标单位在投标时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可以解除合同。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有冲突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才可进行商务标的评审。

定义：

本次评标，仅以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因素，并按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因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相同而影响排序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评审结束后，由评委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按评审总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以经评审最低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最后由招标人按相关法规规定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合同编号：

委托方：

设计方：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委托方（甲方）：

设计方（乙方）：

甲方委托设计人（乙方）承担 工程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国家及地方有关法规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2.1工程项目的名称：

2.2工程项目的地点：

2.3工程项目的规模：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时间 | 备注 |
| 1 | 项目基础资料 | 1 | 合同签订时 |  |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计文件名称 | 阶段 | 份数 | 提交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设计费总计人民币 。

5.2支付方法为： 。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1.4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设计费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上级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6.1.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的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6甲方应为乙方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7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2乙方责任：

6.2.1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6.2.2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对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的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偿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设计费金额相等。

6.2.3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6.2.4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乙方交付设计文件确保通过甲方所在地的施工图审查中心的审查（含消防审核）。

6.2.5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6.2.6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施工招投标事项。

**第七条其他**

7.1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7.2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3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由 工程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4其他约定事项：

7.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6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7.7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并结清费用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8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设计人（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委托人（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

 根据贵方 项目设计招标的招标文件，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元人民币）。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1．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

 2．项目负责人： ；

 3．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设计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设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保证不变更主要设计人员，保证按投标函附表中承诺的设计周期完成设计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服务。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 |
| 设计服务期限 |  |
| 质量要求 |  |
| 备 注 |  |

投标人： （全称、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项目负责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成立时间 |  | 电话 |  | 传真 |  |
| 企业资质 |  | 营业执照 |  |
| 承担任务范围 |  |
| 职工人数 | 总人数： 技术人员： 管理人员： |
| 组织机构框图（包括结构、领导成员、主要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数量等情况） |

注：本表须附营业执照、设计资质证书等原始文件的复印件。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